

区十九届人大六次
会议文件（二十六）

西宁市城中区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5 年 2 月 21 日在西宁市城中区第十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城中区财政局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西宁市城中区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大会审查，并请区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

城中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青海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在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坚强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全面落实适度加力、提质增效的积极财政政策，纵深推进财税改革，持续深化严肃财经纪律，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为城中区经济社会发展保持合理区间提供了强力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城中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467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91010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16885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4031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3815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10500 万元、上年结余 8848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65 万元，收入总量为 26749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6809 万元，增长 4%，上解上级财政支出 37650 万元，调出资金 2036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628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2 万元，支出总量为 259155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 2025 年支出 834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平衡。（附表一、附图一、附图二）

1.财政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城中区依法依规组织税收收入，加强非税收入管理，强化财源建设，着力夯实税基、涵养税源，确保财政平稳运行。从行业结构看税收收入，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为上年度的 10 倍；农、林、牧、渔业收入为上年度的 7.4 倍；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入为上年度的 6.1 倍；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等三个行业，收入增幅均在 15%以上，以上部分行业虽表现亮眼，但由于基数较小对整体税收拉动作用不强。金融业高质量发展，收入增幅为 5.6%，住宿餐饮业消费快速恢复，收入增长 4%；房地产业受大环境影响，税收收入下降 27.1%。从税费结构看财政收入，受房地产市场下行和企业经营效益下滑影

响，税收收入整体下降 11.7%，其中企业所得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收入降幅较大，均在 50%以上；非税收入增幅较高，增长 12.6%。

城中区共争取到位专项资金 100159 万元，完成目标的 102.3%，增长 12.6%，主要支持就业补助、环境保护利用、保障性安居工程等利民项目。争取到位增发国债资金 5154 万元，用于实施南山地区地质灾害治理、山洪沟治理、雨水管网改造等项目，各类专项资金有力支持了区委区政府的重点项目建设，缓解了区级自有财力不足的现状。

2.财政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坚持总量和结构并重，加大资金统筹力度，保持支出强度，加快支出进度，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6809 万元，民生支出 1739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0.2%，民生支出保障有力（附表二）。一般公共预算重点支持生态环境、经济发展、基本民生、城市治理、社会保障等关键领域，主要是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8452 万元，增长 8 倍；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63 万元，增长 80.6%；农林水事务支出 9929 万元，增长 38.6%；教育支出 37322 万元，增长 16.4%；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8609 万元，增长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349 万元，增长 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城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3518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17325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157 万元，调入资金 2036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250 万元，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900 万元，支出总量为 8150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 2025 年支出 1536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城中区争取到位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14087 万元，重点用于实施排水管网更新改造、住宅老旧电梯更新、沟道治理等重点民生项目；争取到位彩票公益金 3238 万元，支持实施居家社区养老、教育信息化、社会体育事业及残疾人事业发展等。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城中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91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364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32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95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 2025 年支出 39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城中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9524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4108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37258 万元。

以上四本预算各项收支数据待西宁市财政部门批复决算后，会有一些变化，届时依法向区人大报告相关事项。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城中区争取到位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1050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老旧小区改造、教育等重点民生项目。经西宁市财政局核定城中区政府债务限额为 8732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41221 万元，专项债务 46100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为 85965 万元（其中：一

般债务 40765 万元，专项债务 45200 万元)；全年债券还本支出 932 万元，付息支出 2482 万元，城中区债务规模适度，风险总体可控。（附表三）

（六）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是**预算短收情况**。城中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短收 10624 万元，主要是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主要税种受房地产业、金融业及批发零售业经营收入下降的影响，导致财政收入不及预期，我们通过厉行节约压减非刚性和非重点支出等方式实现年度预算平衡。二是**预备费动用情况**。预算安排预备费 2100 万元，年内未动用，全部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七）落实人代会预算审查决议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1.扎实推进财政管理改革，提升财政治理效能

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面对财政运行持续紧平衡态势，强化成本效益分析，加强重点领域成本管控，创新探索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的有效路径，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村级基层服务群众等 17 个重点民生领域 1.5 亿元开展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同时，围绕年初制定的预算绩效目标，全面开展预算执行监控和绩效管理监控，实现绩效运行“双监控”。落实预算单位绩效监控主体责任，主管部门负责审核，财政部门进行终审要求，重点审核预算部门绩效监控内容完整性、执行偏差原因及相应改进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促进降本增效和财政支出结构优化，推动财政资源高效配置和公共服务供给质量全面提

升。强化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事前功能评估，助力源头控制，对城中区各预算部门上报的 1562 个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对必要性、可行性不充分的项目直接予以核减。

大力推进财会监督。贯彻中央、省市《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精神，印发《持续推进严肃财经纪律提升资金使用质效专项行动方案》，建立协调工作机制，有序开展财会监督工作，充分发挥财会监督纠偏作用；扎实开展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专项整治、预算执行监督专项行动、预决算公开情况专项检查、重点民生资金专项整治、会计代理记账行业专项监督、政府采购领域专项监督检查等多项检查工作，实现藏传佛教寺院财税监管全覆盖，督促相关单位问题整改，加强制度建设，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切实严肃财经纪律。

全面推进青海数字财政建设。完成“青海数字财政”系统全面上线，将预算管理制度规范嵌入信息系统，规范预算管理业务操作，强化预算指标核算控制约束，将绩效管理、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金支付等全部纳入系统平台，使数字财政基础更加坚实，财政监测预警更加智能，预算管理更加高效。加大支付管理监控力度，印发《城中区区级数字财政建设预算执行管理暂行办法》，全年国库集中支付 223352 万元，确保专款专用，合法合规、高效高质。

持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纵深推进财税体制改革，突出零基预算改革，科学编制预算，建立健全有保有压、讲求绩效的

预算安排机制。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全面硬化预算约束，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持续压减非刚性支出，化“零钱”为“整钱”。筑牢安全发展底线，强化债务风险管理，落实债券项目日常动态储备，采用项目先入库择优安排机制。夯实工程建设项目结算审核，全年累计完成项目结算审核 188 个，送审金额 40852 万元，审减率为 6.3%；创新试行工程建设项目预算审核，完成预算审核项目 12 个，送审金额 2324 万元，审减率达 10%。

着力防范财政运行风险。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始终将“三保”摆在财政工作的最优先位置，全年“三保”支出 98096 万元，落实“三保”预算执行监测和国库库款保障机制。**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严格落实既定化债举措，稳妥有序化解地方债务，确保债务率处于合理区间，聚焦重点领域，多措并举防范风险，足额保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确保不发生区域性债务风险。**提升统筹资金保障能力。**落实落细各项惠民政策，推进财政存量资金统筹使用，盘活存量资金 5434 万元，重点安排农村厕所革命、“大美青海 高原足球”超级联赛赛事、“有诉必应马上办”等项目，增强自我保障能力。**筑牢金融风险红线。**搭建“政税银企”合作平台，促进 3 家金融机构签订“银税互动”战略合作协议，切实解决企业融资困难。持续清理整顿金融秩序、严厉打击各类非法金融活动，开展“清楼扫街”13 次，函告“利荣集团”“山川林业”“晋商贷”等案件线索 17 件，开展金融宣传 103 次，有

力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

推动国有资产管理提质增效。严格执行各项资产管理制度，根据《青海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标准》《城中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处置管理规定》进行资产配置和处置，健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形成更完整、更科学的闭环管理体系。持续加强资产清查，年内开展 2 次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统计工作，确保资产家底清晰，强化资产保值增值。规范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化建设，实现国有资产管理数据联网，资产管理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2.落实惠企暖企政策，全力支撑经济平稳运行

减税降费政策作为有效惠企利民的重要举措，要确保市场主体应知尽知、应享尽享，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城中区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约 2 亿元（影响区级收入约 0.4 亿元），其中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征、免征增值税约 1.4 亿元（影响区级收入约 0.2 亿元）；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减免约 1100 万元（影响区级收入约 180 万元）。聚焦项目申报助力中小企业发展，争取上级政策与资金的倾斜，及时下达中小企业专项资金 1273 万元，支持中小企业稳步发展。充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通过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健康快速发展。

3.支持教育事业发展，保障人才培育支撑

支持教育高质量发展。教育投入 37322 万元，增长 16.4%。落实“两个只增不减”要求，进一步优化教育投入支出结构，落实国家义务教育阶段“双减”政策，推动健全支持保障体系。投入 2410 万元实施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程，更新学校音乐、体育、美术等学科教学设施设备，确保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在办学条件、师资配备等方面全面达标。**支持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依托省“昆仑英才 高端创新创业人才”等人才引进项目资源，灵活用好“人才夜市”持续拓宽引才平台，拨付专项经费 169 万元，助力打造具有竞争优势的人才制度体系和人才生态环境。

4.发挥财政资金兜底作用，努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支持稳就业和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349 万元，突出加强困难群体就业援助，完善多渠道灵活就业政策；继续强化岗位技能培训，解决企业用工 4289 人，城镇新增就业 6900 人。**持续加强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能力。**卫生健康支出 16026 万元，稳步提升城中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不断强化医疗保障水平，持续增进民生福祉。**推动文旅体育事业发展。**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63 万元，大力支持公共文化体系建设，提高公共文化服务覆盖面和实效性，满足人民高品质精神文化需求，优化全民健身设施资源供给，促进体育事业加快发展。**扎实落实惠民惠农政策。**牢牢守好财政补贴资金“钱袋子”，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发放 56 项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 17846 万元，惠及 44.6 万人次。

5.提升城市治理水平，推动平安中区建设

支持引导绿色低碳发展，加快推进发展方式绿色转型，节能环保支出 1145 万元，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支持城乡社区治理，投入 18609 万元提升城乡社区治理水平；支持推进平安中区建设，公共安全支出 1299 万元，提升公共安全风险防控能力；支持防汛救灾应急管控，投入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资金 8779 万元，有效保障应急现场处置工作。

过去一年，我们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将党纪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强大动力，财政改革发展工作取得积极进展，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与社会和谐稳定提供了坚强保障。但是，财政工作中还面临一些挑战，主要表现在：一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财政运行仍处于紧平衡状态，收支矛盾较为突出，财政可持续发展面临较大风险和挑战。二是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有待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改革尚待全面深入推进，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还需进一步提高。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5 年预算草案

（一）2025 年财政经济形势分析

2025 年将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在力度上，将加大支出强度，转移支付、超长期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资金进一步增加，为稳经济保驾护航。在效率上，优化支出结构，更加注重惠民生、促消费、增后劲。在时机上，主动靠前发力，增强政

策前瞻性和针对性，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带动更多社会投资，让财政政策发挥最大效能。

从有利因素看，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推进、实体经济与数字经济发展融合、传统商贸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培育新质生产力、推动新旧动能加快转换等，新一批改革举措将为发展增添新动力。**从不利因素看**，外部环境依然复杂严峻，国内有效需求仍显不足、社会预期仍然偏弱，经济回升向好基础仍需巩固，我区经济平稳运行将承受较大压力。**从总体看**，经济有望持续恢复向好，但目前财政经济形势严峻复杂，体现到财政收入增收上还需时日，同时刚性支出需求保持旺盛，财政运行仍将持续处于紧平衡状态。

（二）2025 年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及原则

2025 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不折不扣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对青海工作重大要求，深入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和省市委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坚持民族团结、共同富裕，更加坚定、更加主动融入和服务全国全省全市大局，更加坚定、更加主动发挥首善之区作用，坚定信心、实干争先，稳定预期、激发活力，找准“进”的点位，兜住“稳”的底线，提升“活”的质效。全力以赴保“三

保”、保化债、优结构、提效益，着力提质效、保重点，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大财政逆周期调节和跨年度平衡，强化资金统筹，优化财力配置，集中财力办大事。加快建设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中央活力区，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推动西宁在现代化新青海建设上走在前作表率贡献中区新的更大力量。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2025年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一是**聚焦“三保”保障**。坚持将“三保”工作摆在财政工作的最优先顺序，按标准落实基本民生政策，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促进财政平稳、健康、可持续运行。二是**聚焦统筹兼顾**。聚焦中央和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做到突出重点、量入为出、量力而行、统筹兼顾、注重绩效。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保重点。三是**聚焦资金使用质效**。持之以恒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会监督的重大要求，强化资金跟踪管理，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完善绩效管理体系，促进财政资金高效使用。四是**聚焦风险防范化解**。统筹好发展和安全的关系，坚持底线思维，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财政金融风险底线，审慎把控“防风险”和“稳增长”的关系，压实债务化解责任，足额保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三）2025年主要收支政策

1.强化系统集成，进一步支持加快建设“活力中区”

加大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财税政策支持力度，综合运用转

移支付资金、彩票公益金、地方政府债券、减税降费、政府采购等政策工具，加强财政政策与产业发展等政策的协调配合，放大资金集成和政策协同效应。深化预算绩效改革，提升资金使用质效，深化国资国企改革，释放强大发展动能，深化政府采购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为促进“活力中区”建设聚势赋能。

2.强化引领带动，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提振市场主体信心，落实落细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措施，积极为市场主体减负增能，积极争取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专项等资金作用。进一步发挥政府融资沟通桥梁作用，加大对中小企业的融资增信支持力度。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综合运用预留份额、价格评审优惠等措施，持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强化支撑保障，进一步增进民生福祉

坚持教育发展“有支撑”，进一步加大财政教育投入，支持推进数字信息化，深化基础教育综合改革。确保公共文化“有提升”，努力为中区群众提供更高质量的公共文化服务。聚焦群众关切“有保障”，聚焦特殊群体补助，有力落实就业创业政策，提升养老和托育服务建设，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四）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城中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8000 万元（较 2024 年执行数增长 6.1%）、上级补助收入 129709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834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628 万元，收入总量 198681 万元。

按照收支平衡原则，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9150 万元、上解上级财政支出 7892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212 万元、调出资金 1427 万元，支出总量为 19868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平衡。（附表四、附图三、附图四）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89150 万元，预算安排重点保障教育、文体旅游、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城乡社区、农林水、住房保障等领域，表现在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51 万元，增长 81.5%；交通运输支出 594 万元，增长 77.3%；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25586 万元，增长 14.6%；住房保障支出 21970 万元，增长 12.6%；城乡社区支出 15448 万元，增长 9.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05 万元，增长 4.8%；公共安全支出 1423 万元，增长 1.4%；预备费安排 2100 万元，与上年持平。（附表五）

（五）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城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1031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5368 万元、调入资金 1427 万元，收入总量为 1782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826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4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平衡。

（六）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城中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171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396 万元，收入总量为 56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6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平衡。

（七）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城中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3915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4711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6869 万元。

三、扎实做好 2025 年财政重点工作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划之年，我们将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大财政支出强度，加强重点领域保障，兜牢兜实“三保”底线，优化支出结构，强化精准投放，更加注重民生保障，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促进财政平稳运行、可持续发展，为中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一）提高政治站位，持续加强财源建设能力。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上，在财政运行紧平衡的情况下，把稳增长摆在突出位置，财税部门共同努力，全力推进财政收入回暖向好势头，在不折不扣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的基础上，积极组织收入，切实做到应收尽收，坚决不收“过头税费”。深入夯实财源基础，结合重点企业“服务包”制度，加强对企精准化引导服务。推动预算收入统筹管理，强化各部门主体责任，依法依规将非税收入纳入预算管理，统筹安排使用财政资金以及非财政拨款收入。发挥财政资金对社会资本的引导撬动作用，放大资金集成效应。准确把握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蕴含的重大战略机遇，深入研究领会中央和省市级专项资金有关文件精神，找准突破点和结合点，深化沟通协作，精准争取专项资金及时到位，促进我区重点项目顺利实施。

（二）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全面深化“青海数字财政”改革，推动系统从“能用”到“好用”“管用”转变。始终坚持“有预算不超支、无预算不开支”原则，认真做好2025年部门预算工作，财政支出继续向民生领域倾斜，加强对重点群体的支持保障。全面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推动事前绩效评估、成本预算绩效分析和预算管理深度融合，实现“城中区主要预算部门全覆盖、重点政策和项目全覆盖、结果应用全覆盖”，进一步强化结果应用，稳步推进公共服务标准、成本定额标准和财政支出标准建设。加强政府性资源统筹力度，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三）提高财经约束力度，全面提升财政治理质效。牢牢把握财政是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的战略定位，推进财政科学管理。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坚持一心为公、务实节俭，投入到为群众服务中；持续规范政府采购，促进政府采购管理与预算管理深度融合；着力强化资产盘活内控管理，对盘活方式、程序进行跟踪指导，严格审批反馈结果。健全预算执行常态化监控管理机制，加快推进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加强一般债券项目储备和前期准备，提升政府债券使用管理水平，完善常态化监控机制，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推动代理记账行业建设，促进行业执业质量和服务能力。聚焦重点领域开展财政监督检查，持续推进严肃财经纪律走深走实，切实保障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和我区重点工作落地见效。

（四）提高监督机制效能，依法接受预决算审查监督。进一步深化落实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指导意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自觉接受预算决算审查监督，落实预算联网监督要求，积极主动听取吸纳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意见建议，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区委重大决策部署，提升预决算编制水平。坚决落实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预算决议和决算决议，进一步推进预决算公开“纵深化”，增强财政透明度；持续推动城中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工作质量提升。落实人大监督管理意见，更好回应人大代表关切，切实服务好人大代表依法履职。

各位代表，做好 2025 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的指导监督，守正创新、务实笃行，用更足的劲头、更大的力度、更实的举措，全力做好财政各项工作。

有关用语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行使、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政府为支持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事业发展，在一定期限内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产生的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根据社会保险制度的实施计划和任务编制的、经规定程序审批的年度基金财务收支计划。

5.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是指各级财政通过超收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以及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年初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基金的安排使用接受同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

6.积极的财政政策：是指政府为防止经济衰退而采取的一种宏观经济调控政策，主要通过增发国债、增加政府支出、实行结构性减税等财政手段，促进社会投资和居民消费，扩大社会总需求，拉动经济增长。

7.三保：财政的“三保”是指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确保基层政府的正常运转以及保障地方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8.财政预算绩效：是以支出预算管理为重点和突破口，综合运用科学、合理的考评方法，对各地、各部门的预算管理成效进行全面的监控与评价，逐步建立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强化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公共服务水平为目的，覆盖所有财政性资金，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管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9.政府性债务：是指地方政府和所属机构为项目建设直接借入、拖欠或因提供担保、回购等信用支持形成的债务。包括直接借入、拖欠形成的直接债务和提供担保、回购等信用支持而形成的担保债务。

10.一般债券：是指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含经省级政府批准自办债券发行的计划单列市政府）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11.专项债券：是指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含经省级政府批准自办债券发行的计划单列市政府）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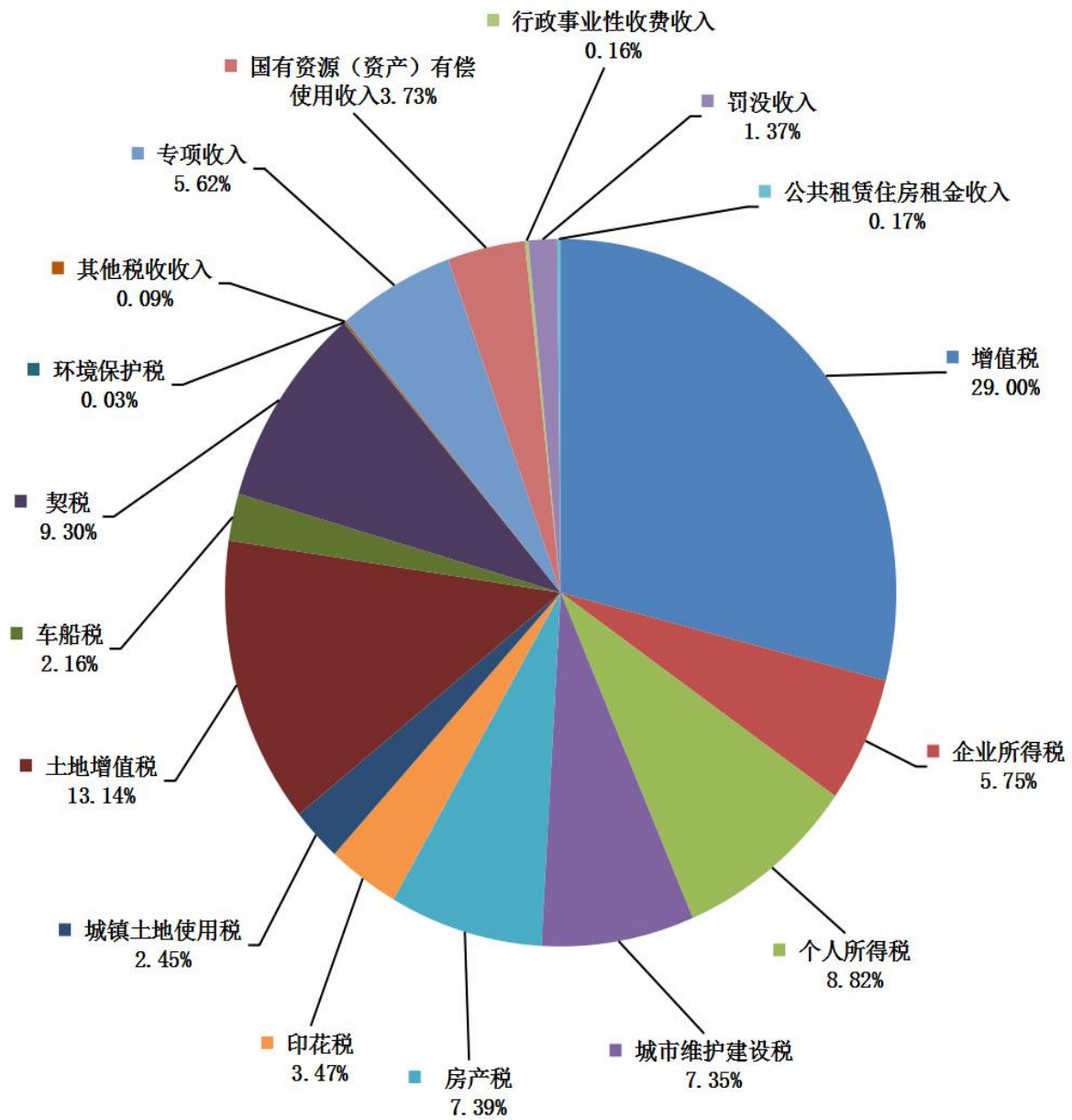
12.财政存量资金：是指各级财政未分配到预算部门和地区的预算资金及预算部门未形成实际支出的财政性资金。

13.减税降费政策：是指用于减税降费，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促进经济结构转型升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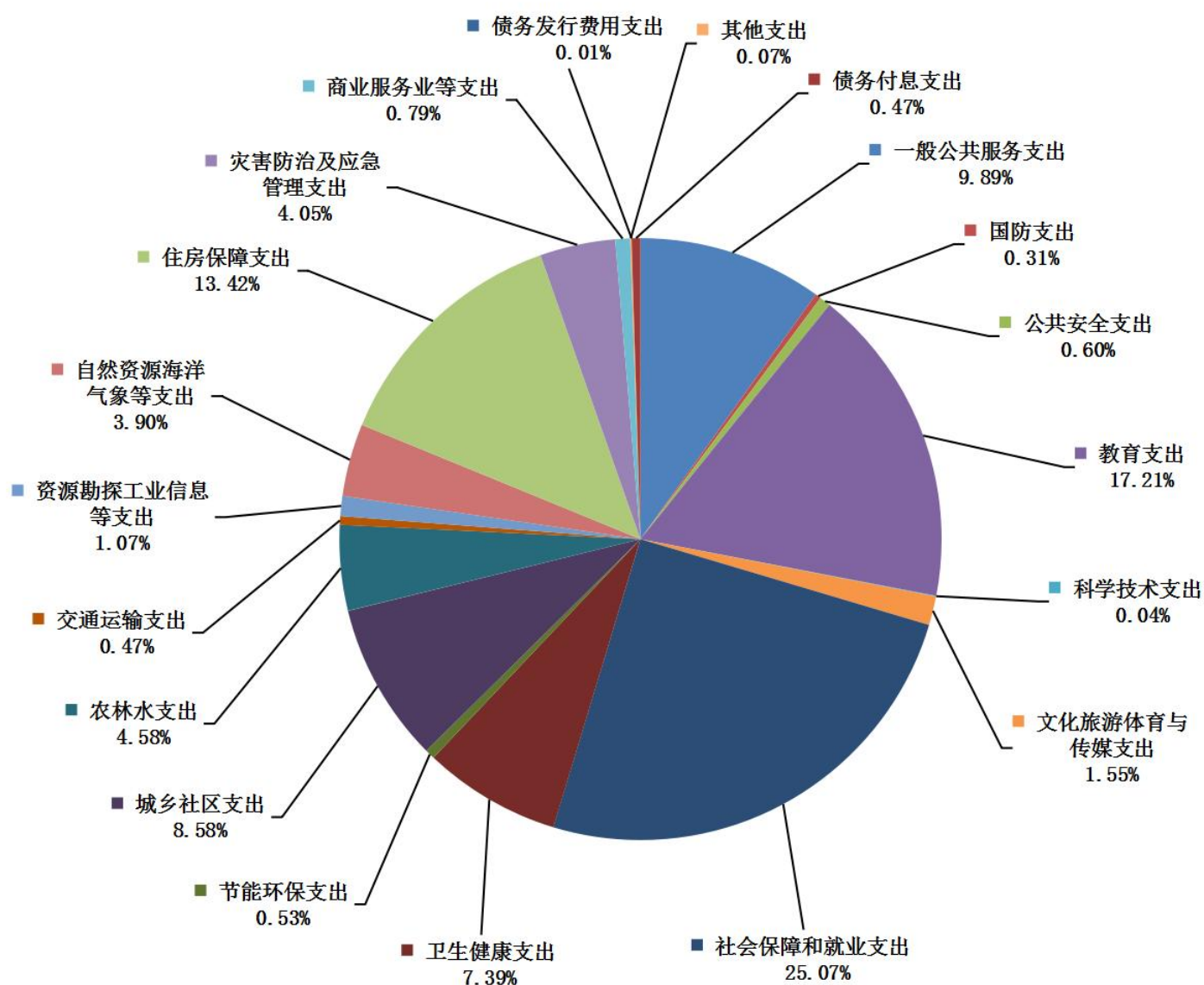
14.机关资本性支出：是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资本性支出。

15.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是反映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中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资本性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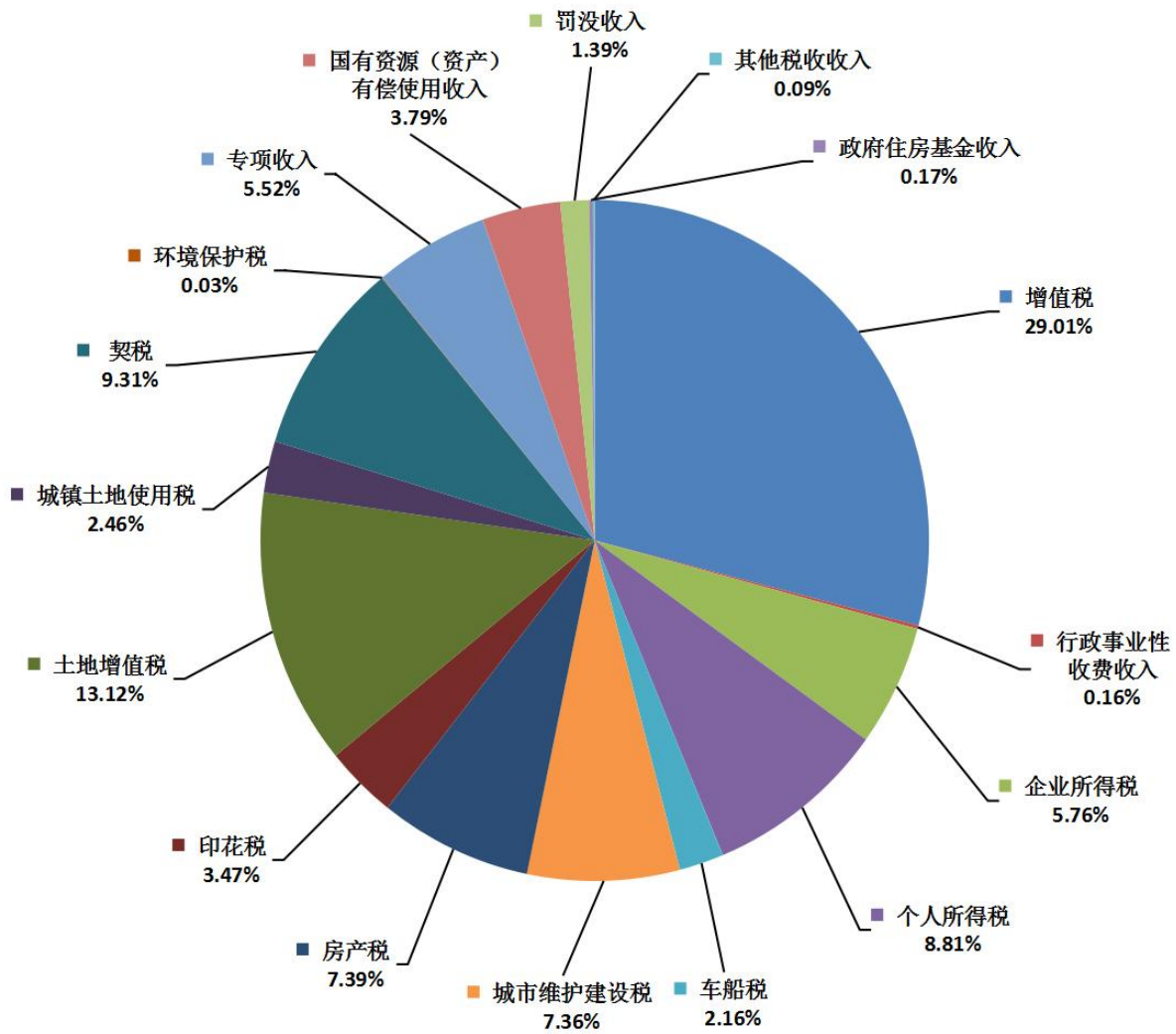
西宁市城中区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附图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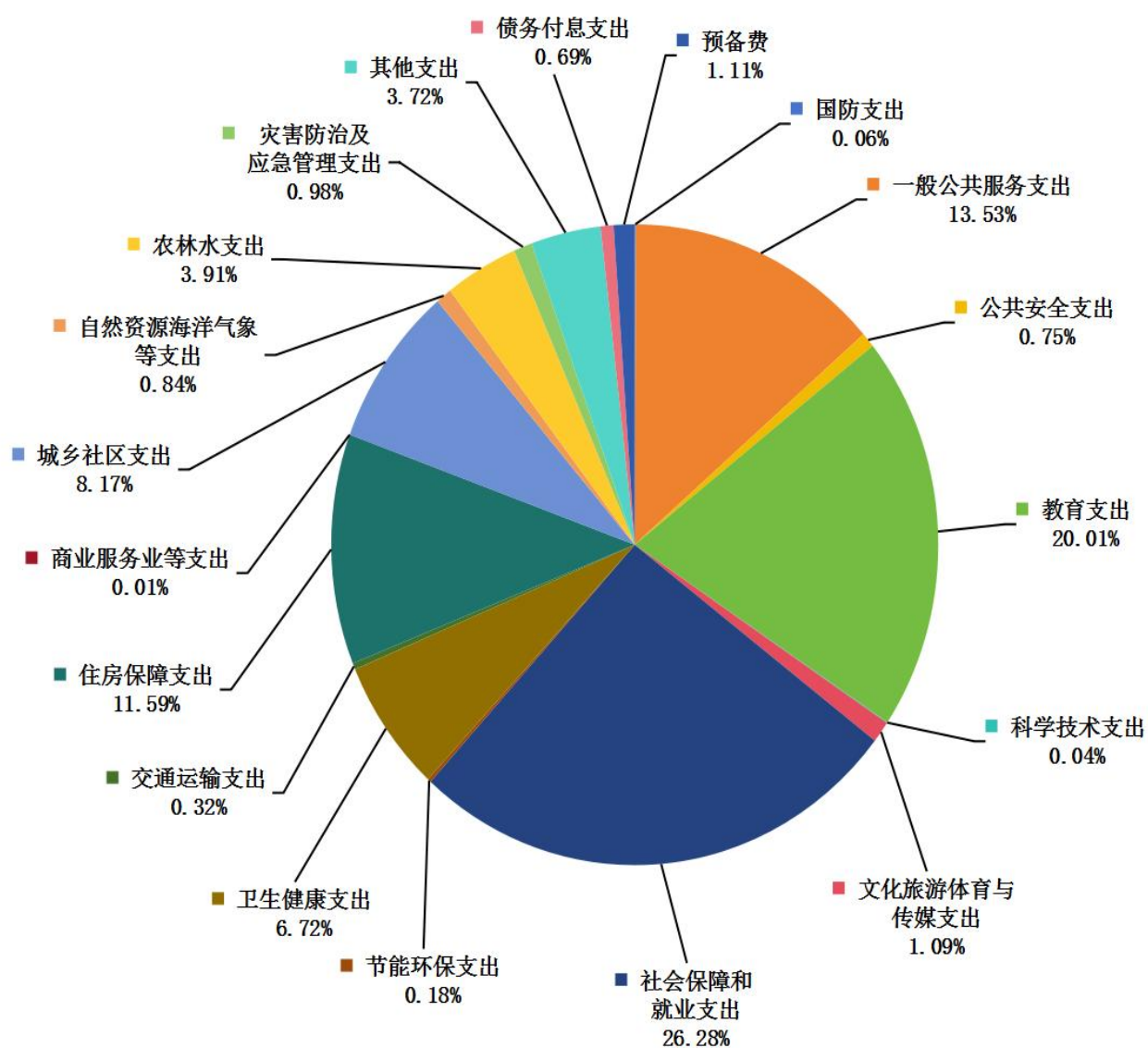
西宁市城中区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附图二）



西宁市城中区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附图三）



西宁市城中区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附图四）



西宁市城中区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附表一)

科目	完成数	占比	科目	完成数	占比
一、税收收入	48,629	88.9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441	9.89%
增值税	15,856	29.00%	国防支出	679	0.31%
企业所得税	3,146	5.75%	公共安全支出	1,299	0.60%
个人所得税	4,815	8.82%	教育支出	37,322	17.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20	7.35%	科学技术支出	81	0.04%
房产税	4,041	7.3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63	1.55%
印花税	1,897	3.4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349	25.07%
城镇土地使用税	1,342	2.45%	卫生健康支出	16,026	7.39%
土地增值税	7,180	13.14%	节能环保支出	1,145	0.53%
车船税	1,179	2.16%	城乡社区支出	18,609	8.58%
契税	5,087	9.30%	农林水支出	9,929	4.58%
环境保护税	17	0.03%	交通运输支出	1,015	0.47%
其他税收收入	49	0.09%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327	1.07%
二、非税收入	6,047	11.0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452	3.90%
专项收入	3,074	5.62%	住房保障支出	29,086	13.42%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042	3.7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779	4.05%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90	0.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21	0.79%
罚没收入	750	1.37%	其他支出	161	0.07%
公共租赁住房租金收入	91	0.17%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	0.01%
			债务付息支出	1,014	0.47%
合计	54,676	100.00%	合计	216,809	100.00%

西宁市城中区 2024 年民生支出情况（附表二）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科目	民生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占 比
1	公共安全支出	1,299	216,809	0.6%
2	教育支出	37,322		17.2%
3	科学技术支出	81		0.1%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63		1.6%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349		25.1%
6	卫生健康支出	16,026		7.4%
7	节能环保支出	1,145		0.5%
8	城乡社区支出	18,609		8.6%
9	农林水支出	9,929		4.6%
10	交通运输支出	1,015		0.5%
11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21		0.8%
12	住房保障支出	29,086		13.2%
合计		173,945		80.2%

西宁市城中区 2024 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附表三）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 债券	小计	专项 债券
上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76,397	30,297	30,297	46,100	46,100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预算数)	87,321	41,221	-	46,100	-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10,500	10,500	10,500	-	-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932	32	32	900	900
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85,965	40,765	40,765	45,200	45,200

西宁市城中区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附表四）

单位：万元

科 目	预计数	占比	科 目	预计数	占比
一、税收收入	51,600	88.9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586	13.53%
增值税	16,828	29.01%	国防支出	113	0.06%
企业所得税	3,338	5.76%	公共安全支出	1,423	0.75%
个人所得税	5,108	8.81%	教育支出	37,849	20.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66	7.36%	科学技术支出	75	0.04%
房产税	4,288	7.3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51	1.09%
印花税	2013	3.4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05	26.28%
城镇土地使用税	1,424	2.46%	卫生健康支出	12,708	6.72%
土地增值税	7,618	13.12%	节能环保支出	331	0.18%
车船税	1,250	2.16%	城乡社区支出	15,448	8.17%
契税	5,397	9.31%	农林水支出	7,402	3.91%
环境保护税	19	0.03%	交通运输支出	594	0.32%
其他税收收入	51	0.09%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	0.01%
二、非税收入	6,400	11.0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95	0.84%
专项收入	3,200	5.52%	住房保障支出	21,970	11.59%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197	3.7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50	0.98%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97	0.16%	其他支出	7040	3.72%
罚没收入	808	1.39%	债务付息支出	1,300	0.6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98	0.17%	预备费	2100	1.11%
合计	58,000	100.00%	合计	189,150	100.00%

西宁市城中区 2025 年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附表五）

单位：万元

政府经济分类	金 额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8,318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09
机关资本性支出	8,736
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6,148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2,199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142
对企业补助	1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077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9,700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300
预备费及预留	9,406
其他支出	3,405
合计	189,150

